

证券代码：870619

证券简称：水利咨询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619	水利咨询	2021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大成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编写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六）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1）第 020852 号《审计报告》，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2801.73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900.35 万元，公司拟以当前总股本 1,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 元（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七）审议《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授权财审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在不超过 50,000,000.00 元的额度内进行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莹；联系电话：025-86338355；传真：025-86780812； 邮编：210029； 地址：南京市上海路 9 号水利培训中心 500 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